

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水利局 文件

明财（农）指〔2023〕34号

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水利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上半年公益性小型水库 巡查员补助经费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水利局：

为充分调动和发挥水库巡查员的积极性，加强小型水库的巡查管理，确保公益性小型水库安全运行。现下达 2023 年上半年全市公益性小型水库巡查员巡查薪酬补助 69.13 万元（具体分配详见附表），款列“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”科目。

请尽快将资金落实到位，并按有关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资金

使用监管，督促落实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跟踪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三明市 2023 年上半年公益性小型水库巡查员薪酬
补助经费安排表
2. 2023 年上半年公益性小型水库专项绩效目标表



2023 年 8 月 25 日

附件2

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:三明市水利局

2023年上半年公益性小型水库巡查员补助经费										
项目名称	延续 ☒ 新增 ☐		项目负责人		郑耀峰		联系电话		13860621546	
存续类型										
项目起止时间	2023年1月-2023年6月									
项目资金申请(万元)	资金总额:									
	公共财政预算拨款: 69.13									
	基金预算拨款: 69.13									
	其他: 0									
项目概况	水库巡查员日常开展巡视检查水库的补助经费									
项目总体目标	通过对水库的日常巡视检查,发现安全隐患问题及时上报,确保水库运行安全。									
项目立项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福建省水库大坝安全管理规定(试行)〉的通知》(闽政[2009]24号)、《三明市财政局、三明市水利局关于印发〈三明市公益性小型水库巡查员薪酬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(明财农[2014]13号)									
项目申报可行性	每座小型水库巡查员工资补助标准为2500元/半年,充分调动水库巡查员工作积极性,争取用最少的成本达到最大的效果。									
	指标设置依据									
	评价目标		指标说明		指标权重		评分标准		全年目标值	
	数量目标	项目数量	年度公益性水库巡查员数量个数	按照实际项目数量统计	277座	达到目标值得10分,每少实施1座扣3分,扣完为止。	半年目标值	277座	全年目标值	根据全市2022年公益性小型水库数量统计名单
	质量目标	巡查率	下半年实际巡查数量与每月应巡查数量比率	上半年实际巡查数量/每月应巡查数量*100%	80%	达到目标值得10分,小于就乘以权重核算	80%	80%	福建省水库运行管理信息平台	
	成本目标	项目费用	项目实施费用	实际使用费用	69.13万元	达到目标值得10分,小于就乘以权重核算	69.13万元	138.13万元	《三明市公益性小型水库巡查员薪酬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	
	时效目标	巡查水库比率	下半年实际巡查水库数量/下半年应巡查水库数量	上半年实际完成水库巡查频次/上半年应完成水库巡查频次*100%	100%	达到目标值得10分,小于就乘以权重核算	100%	100%	福建省水库运行管理信息平台	
	效益	经济效益目标	项目资金使用率	实际支付资金额与财政拨款金额比率	实际支付资金额/财政拨款金额*100%	100%	资金使用率≥100%得10分,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,扣完为止。	100%	100%	根据要求,拨款资金及时使用。
		社会效益目标	保护人口和农田比率	实际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与设计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比率	实际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/设计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*100%	100%	达到目标值得10分,小于就乘以权重核算	100%	100%	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
		环境效益目标	保护库区环境比率	实际保护库区环境面积与设计保护库区环境面积比率	实际保护库区环境面积*100%	100%	达到目标值得10分,小于就乘以权重核算	100%	100%	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
可持续影响目标		水库良好运行率(%)	水库良好运行程度与水库良好运行比率	水库良好运行程度*100%	100%	达到目标值得10分,小于就乘以权重核算	100%	100%	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	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(%)	项目受益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	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*100%	90%	若群众满意度≥90%,则得10分;若85%≤群众满意度<90%,则得5分;若群众满意度<85%,则得0分。	90%	90%	根据问卷调查满意度	

